

广发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套利
基金主代码	000992
交易代码	00099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取在封闭期内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2 月 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0,939,465.6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追求长期稳定的绝对收益。在有效控制系统性风险的基础上，通过量化模型构建市场中性投资组合，对冲市场系统风险，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绝对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对冲套利的投资策略，坚持模型驱

	动的纪律性，运用基金管理人自主研发的量化多因素选股模型，选取具备投资价值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并做空股指期货进行对冲操作，有效的规避市场涨跌的系统性风险，获取选股的超额收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的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1 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特殊类型的混合型基金，主要采用追求绝对收益的市场中性策略，与股票市场表现的相关性较低。相对股票型基金和一般的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较小。本基金实际的收益和风险主要取决于基金投资策略的有效性，因此收益不一定能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7 月 1 日-2017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02,720.62
2.本期利润	1,839,888.0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3,913,739.0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

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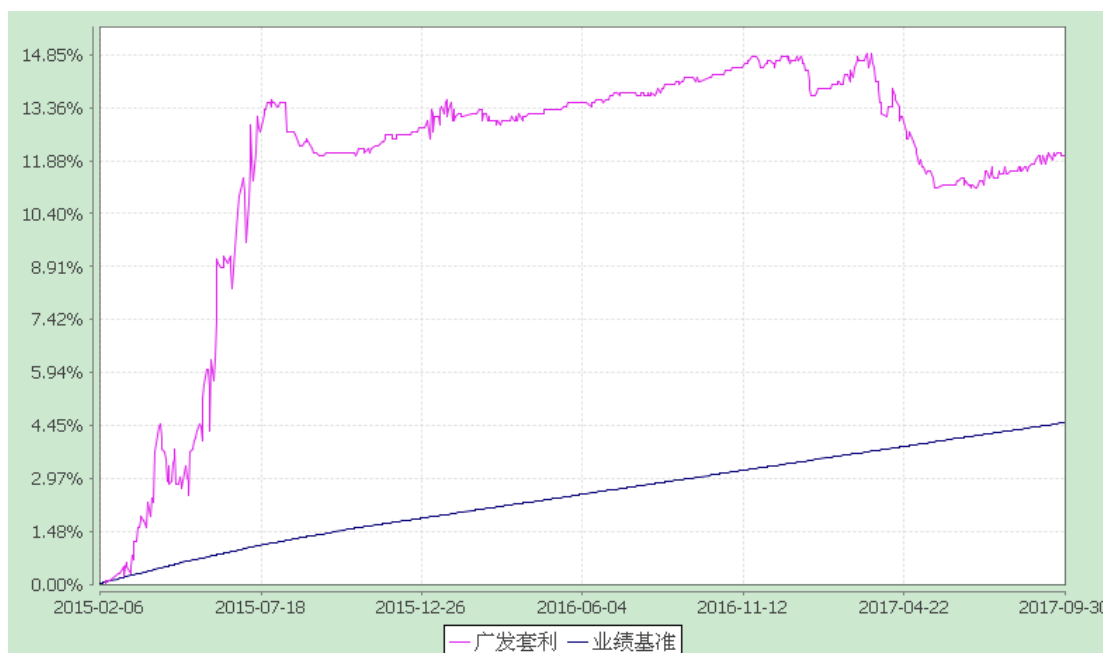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2%	0.10%	0.38%	0.00%	0.34%	0.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2月6日至2017年9月30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 理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 期	离任日 期		
魏军	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量化投 资部副总经理	2016-05- 10	-	9 年	男，中国籍，数量经济学博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研究员，2010 年 3 月 11 日起至 2011 年 10 月 18 日任广发沪深 300 指数基金和广发中证 500 指数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16 年 1 月 17 日任广发中小板 300ETF 及广发中小板 300 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17 日任广发深证 100 指数分级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 月 28 日至 2016 年 5 月 29 日任另类投资部副总经理，2016 年 5 月 10 日起任广发套利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5 月 30 日起任量化投资部副总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指公司公告聘任或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

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实时的行为监控与及时的分析评估，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制度规定投资组合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备选股票库，重点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核心股票库。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中央交易部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监察稽核部风险控制岗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稽核岗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除外）或同一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如果因应对大额赎回等特殊情况进行反向交易的，则需经公司领导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本投资组合为主动型开放式基金。本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主动型投资组合未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与本公司管理的被动型投资组合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但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这些交易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的嫌疑。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三季度，股指期货贴水程度有所好转，IF 和 IH 偶尔呈现正基差。我们对模型进行了改进，保留表现稳定、符合经济学常识的阿尔法因子，弃用波动较大、没有基本面支撑的风险因子。本报告期内，产品运作符合预期，净值稳步上

升，回撤较小。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0.7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8%。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1,463,910.10	47.23
	其中：股票	101,463,910.10	47.23
2	固定收益投资	167,107.20	0.08
	其中：债券	167,107.20	0.0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500,000.00	37.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561,393.17	8.64
7	其他各项资产	15,147,024.13	7.05
8	合计	214,839,434.6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61,460.00	0.03
B	采矿业	3,802,519.60	1.78
C	制造业	19,436,052.06	9.0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62,253.00	0.40
E	建筑业	6,356,588.00	2.97
F	批发和零售业	281,851.45	0.1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04,724.00	0.9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26,693.00	0.95
J	金融业	62,781,045.00	29.35
K	房地产业	3,338,668.00	1.5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1,498.00	0.0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0,380.00	0.0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4,878.00	0.0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15,299.99	0.05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1,463,910.10	47.4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86,100	10,079,176.00	4.71
2	600036	招商银行	317,500	8,112,125.00	3.79
3	600519	贵州茅台	10,700	5,538,748.00	2.59
4	601166	兴业银行	266,200	4,602,598.00	2.15
5	600016	民生银行	504,900	4,049,298.00	1.89
6	601328	交通银行	579,200	3,660,544.00	1.71
7	600887	伊利股份	126,700	3,484,250.00	1.63
8	601601	中国太保	90,400	3,338,472.00	1.56
9	600030	中信证券	168,600	3,066,834.00	1.43
10	600000	浦发银行	235,200	3,027,024.00	1.4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67,107.20	0.08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67,107.20	0.0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3	国君转债	1,030	128,997.20	0.06
2	132012	17 巨化 EB	370	38,110.00	0.0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	合约市值 (元)	公允价值变 动(元)	风险说明
IH1710	IH1710	-85.00	-68,477,700.0 0	-8,940.00	-
IH1712	IH1712	-31.00	-25,126,740.0 0	253,440.00	-
IH1803	IH1803	-1.00	-815,460.00	10,920.00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255,42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5,377,920. 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554,820.00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以套期保值主要目的。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的同时，通过卖出股指期货对冲市场下行风险，降低系统风险损失，提高组合收益。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标。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2017 年 5 月 25 日，中信证券（600030）因在融资融券业务开展过程中，违反了《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未按照规定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的规定，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本基金投资该证券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除上述证券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241,642.0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4,617.8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147,024.1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0,510,576.9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11,258.9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9,682,370.2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0,939,465.63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200.02
本报告期买入/申购总份额	0.00
本报告期卖出/赎回总份额	0.0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200.02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5.24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运用固有资金（认）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 额总数	持有份额 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 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发起份额承 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2 00.02	5.24%	10,000,2 00.02	5.24%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 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2 00.02	5.24%	10,000,2 00.02	5.24%	三年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广发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二) 《广发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四) 《广发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五) 法律意见书

(六)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七)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9.3 查阅方式

1. 书面查阅：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 8:30-11:30, 13:30-17:0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 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gffunds.com.cn>。

投资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

询电话 95105828 或 020-83936999，或发电子邮件：services@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